

我省拉网排查汛期旅游安全

景区要做好安全巡查排除隐患 旅行社不向危险区域输送游客

本报讯(记者 成燕)目前,我省已进入“七下八上”防汛关键期,根据我省天气和降水规律,全省大面积强降雨主要发生在这期间,特别是7月25日至8月1日我省偏南地区(淮河流域)降雨偏多。记者昨日从省旅游局获悉,该局已下发相关通知,要求各级旅游部门做好汛期旅游安全工作。按照要求,各级旅游行政管理部门要随时关

注天气变化,与气象部门保持密切沟通,加强雨情、汛情、灾情研判,强化应急值班值守和会商分析,提前向旅游企业发布预警信息,及时启动应急响应,牢牢把握防汛主动权。同时要深入一线,了解掌握旅游景区防汛工作开展情况,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旅游景区应进一步完善汛期旅游安全工作预案,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调动企业员工

的积极性,搞好安全培训、安全演练、安全排查,及时补充防汛抢险器材,做到队伍、物资、技术、设施四到位,确保汛期旅游安全万无一失。为保证游客安全,大汛前该关闭的景区一定要关闭。各旅行社须及时调整线路,不向危险区域输送游客;要突出抓好重点景区、重点部位的安全巡查,对于易滑坡、易发生洪灾的景区要检

查再检查,坚决排除一切隐患,及时将景区内群众和游客疏散安置到安全地点。有漂流、蹦极等高风险项目的景区不仅要做好对游客的安全提示和教育,还应加强设施设备的检查和维护,认真排查隐患。相关部门对重点时段要做好重点监控,提高预见性,确保防汛救灾人员、设备能够及时到位。

大脑装上起搏器 遥控治疗“帕金森”

本报讯(记者 汪燕 王治)“帕金森病人也可像正常人一样行走”“病人不出省就可享受高科技脑起搏器治疗”……23日上午,中原首届神经调控中美高端论坛在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举行,标志着脑起搏器治疗中心正式落地河南。郑大一附院神经外科主任刘献志教授介绍,据统计,我国65岁以上老年人帕金森病的发病率为1.7%,目前国内帕金森病患者已经超过200万名。河南省帕金森病人有十几万,随着人口老龄化的加剧,帕金森病患者的数量也越来越多。加上由于环境因素、遗传因素、年龄因素及长期精神压力等,帕金森病也有年轻化的趋势。脑起搏器治疗是目前治疗帕金森病的新方法,其机理是通过电流直接干扰和抑制大脑异常神经的电活动,达到控制帕金森病症状的目的。该方法是在帕金森患者大脑里安装一个脑起搏器,患者通过遥控器控制脑起搏器,使自己不再出现帕金森的症状。据介绍,脑起搏器治疗帕金森是一个非常成熟的技术,但我省还没有专业的治疗、安装机构,为了填补这项技术的空白,郑大一附院神经外科引进了先进的手术支持设备,加强了专科医生的培养,并与美国肯塔基大学神经调控中心合作,同时获得了国内同行专家的全力协助和支持,为河南病人和家属建立起一个高起点的脑起搏器治疗中心。

拥抱自然感受清凉 嵩山夏季亲水节启幕

本报讯(记者 成燕 通讯员 孙春霞)炎炎盛夏,市民到哪里避暑休闲?上周六,第二届嵩山夏季亲水节将在嵩山卢崖瀑布景区启幕,吸引众多市民自驾车前来消暑。据了解,卢崖瀑布位于登封市区东北6公里的嵩山太室山悬练峰下,是查封为数不多的自然山水旅游资源代表,为嵩山古代八景之一。今年夏天频繁出现的大雨天气让该瀑布水源异常充沛,呈现出美丽的飞瀑流泉风景。为给市民提供盛夏避暑好去处,主办方在去年举办首届嵩山亲水节活动的基础上,精心策划推出了第二届嵩山夏季亲水节。趁着双休日,不少市民带着老人和孩子自驾车前来欣赏瀑布,观赏激情桑巴舞、美丽草裙舞、滑稽小丑表演等活动,体验趣味戏水、打水仗等互动游戏,寻觅夏日难得的清凉。

6条公交线路明日起调整

本报讯(记者 聂春洁 通讯员 崔晨)记者从公交二公司获悉,为进一步优化公交线路网,从7月26日起,该公司将对B18路、41路、90路、186路进行线路调整,撤停275路公交,同时70路恢复原线路行驶。B18路原首末站:文化路公交站—民生东街正光路,调整后首末站:臬村公交站—民生东街正光路。臬村公交站往民生东街正光路方向新增站位:文化路宏康路、文化路路寨、文化路金冠路、文化路三全路北、文化路三全路南、文化路国基路。民生东街正光路往臬村公交站方向新增站位:文化路宏明路、文化路三全路南、文化路三全路北、文化路金冠路、文化路宏康路。

186路原首末站:陈寨花卉市场—平安大道农业东路,调整后首末站:臬村公交站—金水东路农业南路。臬村公交站往金水东路农业南路方向增设站位:文化路宏康路、宏康路文化路、丰庆路宏康路、丰庆路琉璃寺新村、丰庆路金冠路、丰庆路三全路、丰庆路北段、四月天、九如路南务外环路、黄河东路九如路、黄河东路九如东路、市公交总公司、正光路民生西街、农业南路正光路、金水东路农业南路。金水东路农业南路往臬村公交站方向增设站位:金水东路农业南路、黄河南路金水东路、市公交总公司、黄河东路九如东路、四月天、丰庆路国基路、丰庆路北段、丰庆路三全路、丰庆路金冠路、丰庆路琉璃寺

新村、宏康路文化路、文化路宏康路。41路原首末站:北三环文化路—火车站西广场,调整后首末站:国基路公交站—火车站西广场。双向撤销站位:北三环文化路、陈寨、陈寨中街、国基路公交站。90路原首末站:花园路刘庄—文化路常庄,调整后首末站:牛庄公交站—花园路刘庄站。90路原途经道路:花园路、开元路、文化路、大河路、东赵西街、东赵后街、文化路;调整后途经道路:花园路、英才街、银通路、金水路、月季街、大河路、天河路、绿源路、丰业街。此外,从7月26日起,70路恢复沙口路桥下通行,双向新增站位:沙口路王府坟、大石桥、金水路沙口路。

交通路网筑基础 生态建设作保障 经济转型为目的 新密市城镇化建设硕果累累

本报记者 张立 通讯员 王炎军

(上接一版)为推进县城城镇化,近年来,新密市在中心城区投资125.6亿元,建设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项目93个。南水北调“引水入密”工程已具备通水条件,天然气供气管网实现全覆盖,垃圾无害化处理、集中供热、游园绿地等市政设施逐步完善,目前建成区面积达到25平方公里,集聚人口25万人。在新密市产业集聚区,“八纵六横”道路全部通车,供水、供气、电力、热力等基础设施日趋完善,投资4亿元的环保科技创新创业综合体正在加快建设。在城乡一体化进程中,新密市以新市镇建设为抓手,宜居宜业的刘寨、超化、大隗、白寨等新市镇快速崛起,黄固寺、朱家庵等美丽乡村成为休闲旅游新亮点。近年来,新密市建成和在建新型社区78个1016万平方米,入住群众17.6万人。培育农民创业园33个、农业龙头企业36家、专业合作社260家,流转土地14万亩,基本实现农民就业不离

家、增收不失地、就地城镇化。城镇化推进过程中,新密市始终将生态建设作为保障。该市针对资源型城市和产业特点,坚持整治与建设、增绿与涵水、绿化与美化同步,构建洁净绿色空间,打造休闲宜居环境,实现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的有机统一。近年来该市累计造林18.9万亩,建设森林公园17个,森林覆盖率达到44%。实施骨干路网生态廊道全覆盖,被评为全国绿化模范先进县(市),荣膺省级生态市。目前西部以郑少高速新密西出口为衔接的伏羲山风

17家,36家企业在中原股交中心挂牌。着力打造新型耐材、品牌服装2个千亿级产业基地,打造环保科技、电力能源、消防装备、文化旅游、商贸物流等百亿级产业集群。耐材行业已形成12大集团,实现年销售收入800亿元,成为全省新型耐材出口基地。新型耐材、环保装备、品牌服装、文化旅游、商贸物流等主导产业对经济增长贡献率由五年前的47.2%提升至79.5%。三次产业中比重优化为3.1:56.2:40.7。总结过去,展望未来。最近召开的新密市第五次党代会,使新密站在了新的历史起点上。今后五年,该市将按照“融入郑州、对接空港、创新驱动、持续转型”的发展要求,坚持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深入推进“五个体系”建设,努力创建绿色发展先行区、华夏历史文明传承创新区、创新创业试验区、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家级生态城、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奋力实现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率先开启现代化建设新征程。

郑州市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中心 关于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年审的通告

各用人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国务院《残疾人就业条例》、《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办法》、《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税〔2015〕72号)、关于贯彻《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关于印发〈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综〔2016〕12号)的规定,现将2016年度郑州市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中心关于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年审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审核范围

- 1.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机关、团体、事业单位。
- 2.纳入郑州市地方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郑州市地方税务局国际税收管理税务分局、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地方税务局、郑州市郑东新区地方税务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地方税务局、郑州航空港区地方税务局税务管理的用人单位。
- 3.各县(市)、区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负责除上述单位外本辖区内的用人单位审核工作。
- 4.自工商登记注册之日起3年内,在职职工总数20人以下(含20人)的小微企业,免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二、时间安排

审核时间:2016年7月25日至8月31日(不含节假日)。
缴款时间:2016年9月1日至2016年10月31日。

三、审核资料

- 1.《河南省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年审手册》(到各级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领取,填写内容并加盖公章)。
- 2.本单位在职残疾职工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二代证)、《残疾人证》(1—8级)原

件、复印件(加盖公章)、依法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及与其依法签订的劳动合同原件。

- 3.纳税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经税务部门盖章的2015年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含附表)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2015年6月、12月在职职工工资发放原始凭证及工资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 4.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机关团体事业单位:编制册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2015年6月、12月在职职工工资发放原始凭证及工资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 5.营业执照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四、注意事项

- 1.未在规定时间内审核的用人单位,视为未安排残疾人就业,全额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 2.逾期不缴或不足额缴纳的,从滞纳日起按日加收应缴金额5‰的滞纳金。
- 3.保障金年度缴纳额=(上年用人单位在职职工人数×1.6%-上年用人单位实际安排的残疾人就业人数)×上年用人单位在职职工年平均工资。

五、审核方式及地点

网上审核:
未安排残疾人就业且纳入税务管理的企事业单位可以选择网上申报。

网址: <http://zhengzhou.nswb.org.cn>

现场审核:

- 1.郑州市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中心审核范围内的用人单位到郑州市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中心参加审核。
郑州市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中心:棉纺西路1号附3号(嵩山路与棉纺路交叉口向西500米路北)二楼大厅。
电话:67181093 67181095
- 2.市内五区审核范围内的用人单位到各区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参加审核。
金水区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所:花园路与东风路交叉口西北口(区行政审批服务中心)。电话:60130929
惠济区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所:新城路与天河路交叉口(区行政审批服务中心)。电话:63987300
二七区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所:嵩山路与长江路南50米路东残联窗口二楼(区行政审批服务中心)。电话:68890608
管城区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所:郑州市城东路80号管城区政府东院三楼残联就业办公室。电话:66336427
中原区残疾人联合会行政审批科:百花路13

号友爱路百花路交叉口东南角(中原区行政审批服务中心3楼)。

- 3.各县(市)及上街区用人单位到当地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参加审核。
中牟县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所:中牟县文化活动中心710房间。
电话:62126968
登封市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所:颍河路与福佑路交叉口东200米路南。
电话:62832838
荥阳市残疾人劳动就业管理所:荥阳市康泰东路与惠民路交叉口。
电话:64670366
上街区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所:上街区汝南路南段(新世纪大酒店南邻,院内西南一楼残疾人就业服务所)。
电话:68115861 68923122
新密市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新密市文峰路南段。
电话:69981029
新郑市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新郑市中华路北段新二中向北200米。
电话:85950686

2016年7月25日